

证券代码：871332

证券简称：维麦重工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潘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事和表决程序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石柏林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潘靖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	2023年第一次临	审议通过

			17日	时股东大会	
叶耀雄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熊才伟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苏明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玮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伟洪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旭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田超	职工代表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